

西部印象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、四川牛背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、九寨沟宏义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补遗书 1 号

致：潜在各投标单位

1. 现将第三章评标办法第五条第四项评分标准进行修改，修改后为：资产评估机构综合排名在省级，第一名得 10 分，第二名得 9 分，第三名 8 分，第四名 7 分，5-10 名得 5 分，十强以外机构不得分；或综合排名在全国，1-5 名得 10 分，6-10 名得 9 分，11-15 名 8 分，16-20 名 7 分，21-25 名得 5 分，26 名及以外机构不得分；

2. 第三章评标办法第五条第九项评分标准进行修改，修改后为：拟派团队分组为 3 组及以上，每组人数 3 人及以上，得 4 分，任意每组人员增加 1 人加 1 分，最多得 10 分；

3. 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。

由此给各投标单位带来不便请谅解！

招标人：四川能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

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06月29日

